

原来爱情与爱情之间是有距离的。
那种距离，不是高与低的距离，不是身份和地位的距离，
更不是付出和接受的距离，而是单纯的远与近罢了。

请继续 爱我到 时光尽头

皎皎
>>> 著

TO CONTINUE TO LOVE

一个地方，陌生而漂亮，一段情感，暧昧而温暖。

走过万水千山，是为遇见你，还是为见证生的奇迹？

有生之年，从未想过，你会爱我胜过爱自己。

经历的磨难，如手心的茧，逐渐变得柔软、消失，直到飘摇的花朵，绽放为美丽。

如果，我们能执手漫步到时光尽头，对我的爱，请继续。 >>>

请继续，
爱我到时光尽头

皎皎
《《著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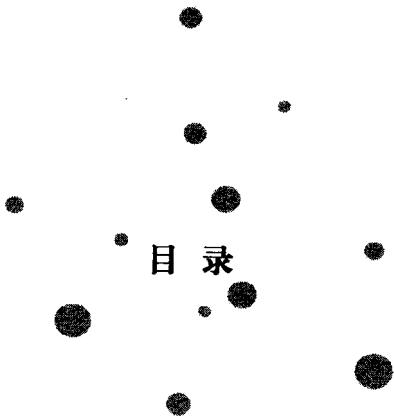
请继续，爱我到时光尽头 / 皎皎著. — 长春：时代文艺出版社，2009. 12
ISBN 978-7-5387-2956-6

I. 请… II. 皎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242214 号

请继续，爱我到时光尽头

作 者	皎 皎
出 品 人	张四季
责任编辑	赵 岩
特约监制	李耀辉
特约策划	郑中莉
特约编辑	赵 丹
装帧设计	棱角工作室
出 版	时代文艺出版社
地 址	长春市泰来街 1825 号 邮编:130011
电 话	总编办:0431-86012927 发行科:0431-86012952
网 址	www.shidaichina.com
印 刷	小森印刷(北京)有限公司
发 行	时代文艺出版社
开 本	71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
字 数	266 千字
印 张	18.5
版 次	2010 年 3 月第 1 版
印 次	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定 价	26.80 元
版权所有	翻版必究



目 录

001 ■ 序章

013 ■ CHAPTER 01 缘起

025 ■ CHAPTER 02 山中

037 ■ CHAPTER 03 江月

049 ■ CHAPTER 04 夜色

061 ■ CHAPTER 05 咫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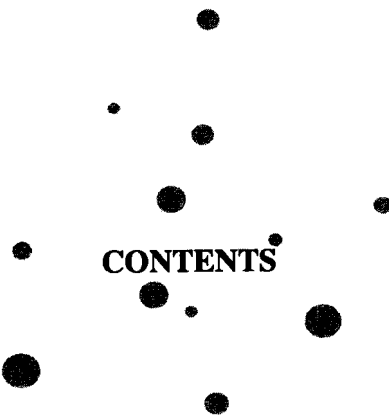
073 ■ CHAPTER 06 涟漪

085 ■ CHAPTER 07 躲避

097 ■ CHAPTER 08 波折

109 ■ CHAPTER 09 回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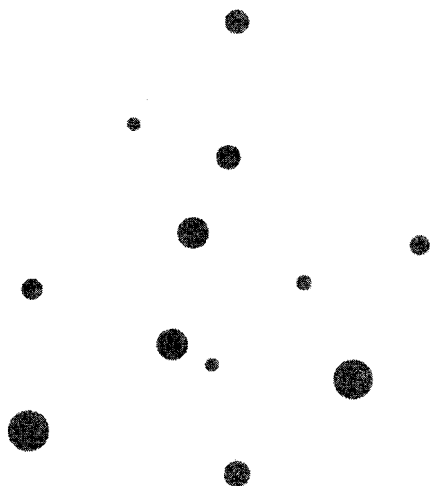
115 ■ CHAPTER 10 眷顾



CONTENTS

127	■	CHAPTER 11	表白
139	■	CHAPTER 12	缠绵
153	■	CHAPTER 13	离别
167	■	CHAPTER 14	沅西
181	■	CHAPTER 15	重逢
193	■	CHAPTER 16	思念
203	■	CHAPTER 17	原谅
213	■	CHAPTER 18	温晓
227	■	CHAPTER 19	时光
239	■	CHAPTER 20	回家
253	■	番外	

序章



这段时间诸事不顺。

陆筠坐在饭店的包厢里,看着对面那人的脸,眼睛没来由地花了又花。她几年不见孟行修,全然不知道他已经变成这个样子。其实记忆里的孟行修到底是什么模样,她忘记得差不多了。在巴基斯坦待了两年十个月后,大学时代对她来说就是上辈子的事了。记忆里,太多的细节都模糊不清。

因此,她对他谈及的那些往事全无感觉。那些字句从她左边的耳朵里跑进去,从右边的耳朵里溜出来。她保持着原来的坐姿,慢慢喝着果汁,大脑里却是另一番景象。直到一句话犹如陨石般飞来,把她炸醒。

“小筠,以后,请让我照顾你。”

陆筠木愣愣地抬头,首先看到的就是孟行修的脸。在灯光下他的脸部线条深而坚毅,五官清晰,胡楂刮得青青,尤其是他的眼神,非常有力,光芒和精神蕴涵其中,哪怕是不经意的一瞥都能让被看者神经一震。如果他全身心地注视一个人,更是无敌,让人难以招架。

不过她大概是个例外。三年前这套对她就没有什么用处了。她想,他约她出来的时候不是说,今天只是朋友叙旧而已,怎么一下子就谈到以身相许这个话题上。

孟行修微微一笑,身子前倾了一点:“小筠,我看到新闻的时候就想,以后我要

照顾你。我第一次知道,这些年,你那么辛苦。我错过了你三年,不能再错过了。”

陆筠支着头看了他一眼,懒得理他,从包里拿出一张存折扔给他,这才不紧不慢开口:“孟行修,工作这三年,我的确挣了一些钱,全都在这张存折上了。你看清楚,我的家当就只这些。我也没有父母的庇荫,我什么都比不上崔采。你现在这个态度,真的非常可笑。”

孟行修看都没看她的存折,端着茶喝了一口,说:“小筠,几年前我们分手我的确有很大的责任,但我也没有你想象的那么不堪。再给我一次机会,可不可以?”

陆筠觉得荒唐,想笑,但是笑不出来。她已经很久都没笑过,不知道怎么笑了。偏偏还不知道说什么,一时有些无语。

她思维不在这里,可孟行修却以为她这是默认,心里激动,伸出手,准确无疑地抓住她的手。她的手虽然温暖,但不复当年的娇嫩柔弱,取而代之的是粗糙干涩,手指手心都磨砺得生了趼。他看着她消瘦的肩头,觉得心疼,手也收不住,顺势往怀里一带。两个人本来就是并排而坐,离得也近,这一个拥抱如此的意外,陆筠完全避不开。

好在这个时候,有人救了场。

极年轻的服务员站在门口,端着托盘,表情有点尴尬,声音也小:“对不起。”

这一问让孟行修分了神,陆筠从他怀抱里挣脱开,坐到他对面的位子,盯着服务员和她盘里的菜,问:“是什么菜?”

“清蒸鲈鱼,请慢慢品尝。”

女服务员清了清嗓子,弯腰把盘子放在小桌上,声音还是轻轻的:“二位的菜都齐了,这是最后一道。”

陆筠说:“谢谢,不过能麻烦你把窗子打开吗?屋子里太闷。”

服务员绕过他们身边,依言打开窗户。冷气灌进不大的包厢,陆筠长长地呼出一口气,声音几近叹息。服务员回头看了一眼她,忽地想起什么,一句话脱口而出:“啊,我在电视上看到过你,你是那个被绑架的陆工程师?”

这句话让孟行修变了变脸色,立刻补上一句“你还有没有礼貌”。跟她的态度相反,陆筠则面无表情,只动了动嘴角:“是我。”

女服务员也知道自己失言,紧张得脸都红了,双手在宝石蓝的旗袍上擦来擦去:“对不起,陆小姐……陆工程师,我随口说的,对不起对不起。”

陆筠摇头:“不碍事。”

服务员紧张地看了一眼孟行修越来越阴沉的脸,愈发的窘迫,手脚都不知道往哪里放,说话也结结巴巴:“陆工程师,真的对不起,真的,我太激动,没管住自己的嘴。”

陆筠抬起眼睛,仔细地看这个紧张小巧的女孩子。年轻到只能用“女孩子”来形容。怎么看也不会超过二十岁,皮肤白皙,声音甜美,眼珠比一般人黑,黑得近乎异样,如果不是因为她太紧张,倒是很容易让人联想到秀美的月季花:不张扬,但是别有一种味道。

“没事。我说了没事。”陆筠挤出个艰难的笑。

孟行修挥手示意服务员退下,待那个姑娘讷讷地离开之后,才说:“你别放在心上,不是每个人都能对你的遭遇感同身受。这个小姑娘是新来的,不知道分寸。”说着又夹起一筷子鲈鱼,放到她的碗里,“鲈鱼只有一根主骨,没有乱刺,吃起来鲜嫩可口。这一家洞天府的清蒸鲈鱼做得尤其好。”

太长时间没吃过这样丰富的菜肴,在这暧昧的灯光下,这满桌子的菜尤其可口,精致的餐盘都变成了摆设。她摸到筷子,夹起一小块鱼放到嘴里,的确是入口即化,吃完尤有余香。

她吃了几口鱼,仿佛想起了什么,淡淡地回答:“没有必要,真的,没有必要。时间早就不对了。你也不用内疚,我的遭遇跟你没有什么关系。”

孟行修早知道她会这种态度,只以笑容化解:“那是你的想法,不是我的。你现在住在单位的宿舍?”

陆筠不置可否。

孟行修继续为她夹菜,他完全不急于一时。她是一个月前的新闻人物,只要肯打听,很容易就可以得到绝大多数资料。

在巴基斯坦的日子她显然不会过得太好。姑且不论生活质量,性命能不能有保障都是个重要的问题。以前在电视里报纸里还看不出来,现在这么近距离地观

察,她比以前瘦得多了,因此一双眼睛显得特别大。神采还是有的,但总是飘移在很远的地方,像一朵经过风吹雨打后的玫瑰花,倔犟地从灌木中探出一两片红色。

这顿饭足足吃了两小时,陆筠有意拖延时间,孟行修则不想离开,两个人吃得慢,说话不多,吃的也不多。陆筠看到剩下的满桌菜,叫来服务员打包。

还是刚刚的那个女孩子,这次她一句话都没说,埋头做事。她手脚很快,剩下的菜装了五六个饭盒,擦好装入纸袋,没有一点汤汤水水洒出来。她送他们到饭店门口,把纸袋递到陆筠手畔,欠身:“二位请慢走。多谢关照,欢迎再次光临。”

饭店门口宽阔的停车场,孟行修拿车钥匙去开车。服务员没有离开,还在她身边。陆筠起初还不觉得异样,半晌后觉得不对,忍不住多看了她一眼,才发现,她同样也在看她,目光里全然没有刚刚所见的羞怯,而是一种说不清的情绪。

这样的目光让陆筠很不适宜,于是说:“你在看我?”

目光相撞,女孩子猛地垂首:“是,陆工程师,我想跟你打听一个人。不过,你未必认识他,我只知道,他也在巴基斯坦工作过一段时间,好像是修水电站,但我刚刚来这个城市,找不到别人打听……”

“谁?”

“吴维以,这个名字,你听过没有?”

仿佛被雷击到,陆筠四肢冰凉,耳朵轰隆隆地响,她重新仔细地看着面前这个女孩子。其实她看得也不是很清楚,只能看到她的眼睛,和曾经认识的某个人那么相似。很久之后才说:“是的,我认识他。我认识他。”

女孩子眼睛明亮起来:“你真的认识他?阿哥他现在好不好?”

夜风从陆筠耳边刮过,她目光茫然,只问:“你叫什么名字?你怎么会知道他?”

“我叫吴雨,”女孩百折不挠地问,开始叙述,“我们是一个寨子的,他是寨子里最聪明的阿哥,老人们都说他会有出息。寨子里人人都知道他,他是我们寨子里的第一个大学生。他大学毕业之后也做了工程师,后来去了国外。一直以来,他都给寨子里的学校写信寄钱,直到去年,寨主收到一封信,说他在地震中失踪了。没有人找得到他,也没人知道他去了哪里。”

陆筠觉得头重脚轻。迷茫在眼前如混沌的云层钻进她的眼睛,从额前掉下来,

蔓延过眼睛,鼻子,身体,脚背,知觉一点点地消失,身体和感官渐渐找不到归路。她沉默了半晌,哑着嗓子惨笑:“我也找不到他了。”

哪怕吴雨画了很浓的妆,可依然能毫不费力地看出,这个回答让她受到了巨大的冲击。神情灰败的脸上,黑色眼珠里的光渐渐消失。

吴雨声音轻轻的:“我很想念阿哥。”

说话时,面前的女孩子垂下了头,半搭着眼皮。陆筠想,是的,他们那个地方的人,长得比一般人好得多,都有这样的眼睛和肤色。

吴雨咬着唇:“他生活得辛苦吗?”

陆筠看着她,沉默很久后说:“他不觉得辛苦。”

地震频频,枪战袭击应接不暇,绑架轰炸随时可以发生。可他是真的不觉得辛苦,笑容从来没有半点阴霾。

吴雨的声音带着一丝颤音:“……陆工程师,你和阿哥很熟悉吗?”

天气已经开始转凉。秋风起的时候,树叶在路面上窸窣地滚动,然而这声音很快被汽车的启动声盖过。孟行修把车子停在路边,然后摇下车窗,看到陆筠正在跟那个年轻的服务员说话,背对着街道,她的身影纤弱,然而那背影却让人觉得,有什么东西正在改变。

他于是就想,她回国大概已经有一个月了吧。

回国后陆筠休息了一短时间,又开始上班。局长亲自下令,表示她还可以继续带薪休息,可她无论如何都不同意。考虑到她刚刚经受的九死一生和在社会上引起的影响,哪个领导都不会再给她外派的任务,让她干起了文职——在总局的物资部门坐办公室。

她的新工作很轻松,应该说轻松过头了。每天只需要对着电脑做好统计记录数据就可以了。以前是在外奔波,部门的同事自然不认识,现在了解起来,发觉这些人相当不错。从主任到普通职员每一个都和善敦厚,对她没有一句重话,稍微麻烦一点的工作从来不派给她。她准时上下班,白天平心静气地坐一天办公室,最多去一趟食堂。生活极其规律。

人一旦无事可做,思维就会停滞生锈。

于是她就成了现在这样——就像那些工作一辈子最后终于功成身退的老革命,每日坐在办公室优哉游哉地喝茶看报度日。

周旭刚一进办公室,就看到她坐在靠窗的位子上打盹——别人都去吃午饭,只有她没有去。办公室三面都靠窗,高深明亮,无人的时候显得尤其空旷。她浑身都浸在金色的阳光里,从指尖到头发,甚至白净的脸上的细微绒毛都染上了一层金色的粉末。她的头歪靠在沙发上,闭着眼睛,眼睫毛时不时地一动,均匀地呼吸着,似乎睡得很深。

她睡着时都是这个样子,嘴角有笑,表情恬静,仿佛一点也没有留下岁月的痕迹。读书的时候,不知道多少男生为了看她这个表情而偷偷跟着她去上自习。

想着是不是一会儿再过来找她时,她却忽然醒了,托着腮凝神看了他半晌,最后才犹犹豫豫地叫他的名字:“周旭?”

“是我。”

“……”陆筠看着他走进,说,“你好像变了。刚刚我差点没认出你。”

周旭拖过一张椅子在她面前坐下,说:“小筠,最近还好吗?”

“挺好的。”

“我一直想来看你,但周峡电站的发电机组刚刚安上,进入测试期,我脱不开身,”周旭说,“拖到现在才有了空回来,又听说你回了总局。我来看你,顺便交接任务。”

“哦,”陆筠笑笑,“谢谢你的关心。”

“我们是这么多年的同学、朋友,说什么谢谢。”

陆筠“嗯”了一声,别开了目光,转而看着手心里的报纸。

然后气氛就不可抑制地沉默下去。她以前不是这个样子的。以前的她,话可多了,说笑起来,整个房间都是她清脆悦耳的声音。现在她声音还是清脆的,可就像她的人一样。也许外表是没怎么变,可是她整个人,就是失去了一部分不应该缺少的东西。以前,她的目光清澈如水,一读就懂;可现在不是了,他已经看不懂她的眼神了。

想到这里,他以前所未有的严肃语气开口:“小筠,你不要强撑着,有什么事情就说出来。我知道这一两年发生的事情对你的影响。”

“我没事。”陆筠轻声说,“我还活着,我还在这里。我怎么会有事呢。”

她声音轻,但语气却是肯定的。

周旭不确定她是否把自己的话听进去,可拿她毫无办法。当一个人经过那么多事受过那么多伤害的时候,别人怎么安慰都是隔靴搔痒。事实就那么简单,没有经历过的就是不会明白。虽然他们曾经有过无话不谈的日子,不过那早就过去了。周旭叹口气,终于从公文包里抽出最后一张请帖,说:“还有一件事情,我下星期结婚,你有空来参加婚礼吗?”

陆筠看着请帖,露出了今天第一个笑脸。说是笑脸也有些勉强,只是些微有点笑意,但感觉上使整个人如此温暖:“你结婚,我无论如何都去的。”

婚礼现场永远是热闹的,尤其新郎新娘双方亲戚中有人身居显赫之位的时候更是如此。陆筠第一个感觉,金碧辉煌的酒店楼上楼下都是人,大多数她不认识,于是也谈不上跟他们交谈客套。结婚现场就是有这个好处:人太多,哪怕你跟那对新人有再深的关系,也没有人会来特别关照你。虽然还是时不时地有人朝她看起来,但都还算保持在一个可以接受的距离之外。

陆筠一桌的客人都是单位有过一面之缘但并无深交的同事,他们说话谈起单位内部的人事调动之类的,她大都不懂,也不想懂,只是唯唯诺诺地听着,默默喝着饮料吃着菜。

直到钱大华也坐到这一桌,这样的局面才有了改变。钱大华看到她,跟以前一样说笑:“小陆,没想到你来了。你气色还不错。”

陆筠点头:“钱总,你也不错,就是胖了点。”

“回国了生活条件好多了,自然也胖了,”钱大华哈哈一笑,追忆往昔,“不但胖了,还老了。连周旭都结婚了,能不老吗?小陆,你也要快点才对嘛。我还想快点喝你的喜酒呢。”

陆筠垂下眼睛,不吭声。

钱大华恍若不觉她的缄默，还是维持那种长辈的口吻：“我说得对吧？实在不行，我帮你介绍一个。你的事情我都听说了。你看看你，都什么样子了？这么漂亮的姑娘，哎。再这么逃避下去，也没有用。”

“钱工，”陆筠抬起头说，“你知道？”

“谁不知道？”钱大华语重心长地叹了口气，“那时你跟吴总工的事情，我们都知道。我比你多吃了这么多米，怎么会看不出来？你们不肯说，我们也只好装着没看见了。”

陆筠张张嘴，正要说什么，可开口之前，另一场猛然爆发的欢呼声打断了她的思路。全场客人都站起来，用期待的目光和热烈的掌声迎接新人入场。陆筠从人群缝隙中看过去，周旭这个新郎当得非常像样，西装革履，头发梳得一点都不乱；娇小甜美的新娘挽着他的手，看上去完全是一对璧人。

周围诸人一片“啧啧”之声：“闻名不如见面。周旭果真还不错。娶到夏副局长的千金，他这辈子可以平步青云了，省了多少年打拼的工夫。”

“没这么简单。你还没听说吧，说是周旭家也不是普通人家，他的伯父好像是什么部门的领导来着……不说了不说了，都是别人的闲事，我们管那么多干什么，羡慕不来。人家郎才女貌你情我愿，我们不过是花钱吃顿饭罢了。”

这些零散的话落在陆筠耳朵中，她脸上毫无表情。钱大华看到，忍不住想，原来一年不见，她改变得比他想象中的更多。

一系列活动之后，轮到了新娘新郎给客人敬酒这个固定的环节。新娘新郎喝得不少，却一点醉意都没有，尤其是新娘子夏依依，一定要陆筠答应婚宴后留下来玩儿一会儿吃了晚饭再走。她化着浓妆，目光里都是真诚，陆筠只好从命。

婚礼后大多数客人也都陆陆续续地离开，剩下小部分客人转移到饭店的几个包厢里。周旭和夏依依不但做新郎新娘成功，做主人也到了极致。这家酒店不论是服务态度还是装修的格局都可以用一流水准来形容，包厢里所有的东西都准备得妥妥当当，客人的每个有可能的喜好都考虑到了。

有太长的时间没有接触这么多的人，陆筠觉得自己已经忘记了如何跟别人相处。客人们开始玩牌打麻将，陆筠对此毫无兴趣，却也不能离开，于是来到包厢的

阳台里吹风。

这是酒店的高层,整个城市的风景尽收眼底:一栋栋的高楼大厦迎风拔地而起;远处的湖泊在阳光下泛着青色的光泽,犹如一整块未被切割的碧玉;地上的行人和车辆小若蝼蚁,像儿童玩具一般可爱。景色虽好,看得久了就会花了眼睛。转过身来,却见到周旭就站在她的身后,脸上没有新婚之人当有的振奋和兴奋,取而代之的是一种忧心忡忡的深思之情。

陆筠对他点头,举起手里的饮料杯说:“恭喜你了。”

周旭走到她身边,以同样的姿态靠着栏杆:“我记得还在巴基斯坦的时候,有次你给我们算命。你说我今年结婚,现在想起来,还真是准。”

有些事情是提不得的。陆筠眼前顿时一片模糊,大脑里的神经一瞬间绷直,最后一根根断裂,发出清脆的声音。她死死咬着唇。

周旭担忧,手在她面前一挥:“小筠。”

“算命的事是我瞎说的,”陆筠如梦初醒地摇头,“人的命运,怎么能算得准呢?”

“那也未必——”声音戛然而止,周旭沉默片刻后才再次开口,“小筠,你不应该是这个样子。以前的你那么活泼,那么开心,天要塌下来你都无所畏惧。你不知道我现在多后悔,如果我听了——我再坚持一下,强迫你在那场地震后跟我一起回国就好了。”

陆筠把杯子放下,轻声开口:“周旭,你的好意我心领了。今天是你的结婚喜宴,你应该去招呼别的客人。”

声音微弱,透露出气力不支的讯息。她明显不想谈这件事。周旭叹了口气,终于走了,临走前说了一句:“小筠,你记住,不论发生什么事情都可以找我。”

生命里的许多意想不到的事情都是在短时间内发生的。摸出手机,有一个孟行修打来的电话。本以为没有瓜葛,永远不会再有联系的人一个个纷纷找上了门,主动伸出援助之手,拍电影也不过如此巧合吧。

忽然脚步声再次逼近。

她以为又是周旭,没回头,甚至连姿态都没有变过。来人没有完全带上包厢的

玻璃门，虚掩着，悠扬的音乐声从门缝里飘出来，一点一点地渲染着空气，执著地，要渗入人心。人们的谈话声在音乐声中嗡嗡地响成一片。

一个柔软的有些熟悉的女声在这样的嗡嗡声中显得格外清晰：“陆工程师，是我。”

回头去，却是几天前和孟行修一起吃饭时巧遇的吴雨，小姑娘看上去还是怯生生的，陆筠忍不住微笑：“小雨，你好。”

吴雨“嗯”了一声，抬起头来，一双眸子清澈透亮：“陆工程师，我在楼下看到你了。我一位同乡恰好在这个酒店工作，她带我上来找你。我有事想跟你谈谈，好吗？”

想不到跟她忽然说这个，陆筠意外，下意识反问：“谈什么？”

“我阿哥，吴维以。”

